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17-012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康德莱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德莱医械”）收到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1001442，发证时间：2016年11月24日，有效期：三年）。

康德莱医械分别于2010年12月9日、2013年11月19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均为三年。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康德莱医械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16日